

大厂回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关于 2022 年全县财政总决算情况的报告

(2023 年 10 月)

主任、各位副主任，各位委员：

我受县人民政府委托，现将 2022 年全县财政总决算情况报告如下，请予审议。

一、2022 年财政决算情况

2022 年，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，实施新的减税降费政策，保持财政支出强度，优化支出重点和结构，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，严肃财经纪律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财政运行总体平稳。

(一)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

2022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73343 万元，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.02%。加上上级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补助收入、上年结转、调入资金、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、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等 257870 万元，收入总计 531213 万元。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29753 万元，为调整预算数的 96.4%，加上上解支出、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、调出资金、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等

85318 万元，支出总计 515071 万元。收支相抵后，结转下年 16142 万元。

（二）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

2022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 83667 万元，为调整预算数的 99.96%。加上上级补助收入、上年结转、调入资金、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等 52486 万元，收入总计 136153 万元。全县政府性基金支出 102230 万元，为调整预算数的 84.74%，加上调出资金 10517 万元、债务还本支出 5000 万元，支出总计 117747 万元。收支相抵后，结转下年 18406 万元。

（三）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决算情况

2022 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金额为零，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5 万元，上年结余资金 7 万元，收入总计 12 万元。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1 万元。收支相抵后，结转下年 1 万元。

（四）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情况

2022 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27376 万元，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3081 万元，本年收支结余 4295 万元，加上上年结余资金 27533 万元，年末滚存结余 31828 万元。

（五）财政转移支付情况

2022 年上级对我县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总计 105434 万元，包括：① 返还性收入 55222 万元，其中：所得税基数返还 984 万元、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718 万元、增值税税收返还 3333 万元、增值税“五五分享”税收返还 50187 万元；② 一般性转移

支付 43609 万元，其中：体制补助收入 563 万元、均衡性转移支付 3957 万元、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 1011 万元、固定数额补助 4779 万元、革命老区转移支付 117 万元、民族地区转移支付 4695 万元、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17157 万元、增值税留抵退税转移支付 6669 万元、其他退税减税降费转移支付 2573 万元、结算和其他补助 2088 万元；③专项转移支付 6603 万元。

2022 年上级对我县政府性基金预算转移支付总计 169 万元，包括：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1 万元、社会保障和就业 2 万元、其他转移支付 166 万元。

2022 年上级对我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 5 万元，主要为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。

（六）地方政府债务情况

2022 年省级下达我县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58700 万元，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1200 万元，专项债务限额 47500 万元。2022 年我县应偿还债务本息合计 25380 万元，已全部偿还。截至 2022 年底，全县政府性债务余额为 157194 万元，低于省政府批准我县的债务限额，其中省财政厅发行的政府债券余额 157194 万元，其他存量债务余额 0 万元。

二、2022 年预算执行效果

2022 年，我们认真执行县人大第十七届第二次会议批准的预算，积极贯彻落实各项财政政策，深入推进财税体制改革，在促进全县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中发挥了重要作用。

（一）落实稳经济政策，助推经济发展

全面对标国务院和省稳经济一揽子政策及接续政策措施，研究制定具体落实举措，持续释放政策红利，着力稳住全县经济基本盘。一是减税退税降费政策全面落地。落实新的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，开展主题宣传活动，确保市场主体应知尽知；注重留抵退税资金保障及库款监控工作，确保应退尽退。2022年全县减税降费及退税缓税共62800万元，激发了市场活力，为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不断赋能。二是扩大公共投资，统筹城乡协调发展。投入资金58798万元，确保老旧小区改造、老旧管网改造、农村供水改造、农村街道硬化等重点项目资金需求。三是发挥金融支持效应，着力化解企业融资难题。积极搭建银行与企业贷款之间的桥梁，累计发放贷款11000万元，帮助中小微企业解决资金短缺困境，支持企业可持续发展。

（二）多措并举积极争取，壮大财政资金规模

一是积极申报政府债券。2022年全县成功申报政府债券项目17个，资金总额58700万元，涉及国家重大战略、城市建设、农林水利、生态环保等重点领域，加快了县域内基础设施建设进程。二是全力争取上级资金。围绕全县重点工程、重点项目、重点任务，充分研究省市政策，把争取上级资金作为补充财力的重要手段。2022年全县到位各类上级资金44453万元，增强了县级财政的保障能力。三是有效盘活存量资金。依法依规对财政沉淀资金进行清理，整合专项资金用途，重新梳理支出方向，提高财政资

金使用效率。2022年，共收回结转沉淀资金6979万元，统筹投入到关键领域，保障全县经济社会平稳运行。

（三）全力改善民生，兜牢基层民生底线

始终把保障和改善民生作为资金支出之本，集中财力保障惠民利民实事。2022年全县民生领域支出达到369432万元，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85.96%，着力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。大力支持教育事业发展，完善教育经费投入政策和使用管理机制，投入各类教育资金66308万元，在保障义务教育发展的同时，促进职业教育快速发展。持续提升社会保障能力，全年发放各类养老金24877万元，企业职工、机关事业单位、城乡居民、失地农民等养老待遇得到保障；全年发放特困人员、孤儿、残疾人等特殊群体各类保障资金1551万元，全面保障了特殊群体基本生活、就业、文体活动需求。稳步提高医疗保障水平，全年投入18584万元用于支持全民医保制度建设、公立医院改革、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，进一步提升了全县医疗卫生机构基础设施和医疗设备整体水平。

（四）加强财政资金统筹，保障重点工作

一是保障新冠疫情防控工作。全年拨付7149万元新冠疫情防控资金，重点支持核酸检测、疫苗接种、核酸检测方舱实验室建设等项目需求。二是注重防范化解风险。建立健全地方政府举债融资机制，平衡好促发展和防风险的关系，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，保持合理可控的债务率，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

线。2022年债券还本付息资金全部按规定支付，债务风险整体可控，未出现政府债务风险预警。三是助力乡村振兴建设。投入资金12696万元，持续推进厕所革命、污水治理、街道整治、垃圾处理，建设生态宜居美丽乡村。四是支持生态环境建设。投入资金15791万元，统筹治理大气、水、土壤等环境要素，深入打好污染治理攻坚战，实现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。

（五）深化财政改革，持续提升管理水平

坚持目标导向、问题导向，进一步深化改革、完善管理，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。一是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改革。持续巩固政府四本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成果，将绩效管理覆盖至所有财政资金，深入推进部门整体、政策和项目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。二是优化财政支出结构。牢固树立过“紧日子”的思想，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，削减取消低效无效支出，集中财力用于“保工资、保运转、保基本民生”和县委县政府安排的重点工作任务。三是搭建国企1+N架构。财信集团通过股权整合、投资融资、业务拓展等一系列组合拳，推进国有企业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，形成产权明晰的管理体系，重点打造资产管理、基金投资、工程建设、人力资源管理等业务板块，推动县属国有企业高质量发展。四是扎实做好项目投资评审。始终坚持“合法合规、科学合理、客观公正、实事求是”的评审原则，2022年完成评审工程118项，累计送审金额129598万元，审减金额13687万元，平均审减率10.6%。

2022年我县财政收支运行总体平稳，但也要清醒地认识到，

我县财政运行仍然存在很多困难和问题。财政收入增速放缓，收支矛盾突出，一些部门过“紧日子”的意识不强，“花钱必问效”的绩效管理理念需要进一步深化落实。2023年我们将继续做好“六稳”“六保”工作，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，坚持过“紧日子”思想，加强财政资源统筹，优化财政支出结构，防范化解财政风险。

三、下一步工作措施

（一）全面落实积极财政政策

不折不扣执行国家延续实施的增值税留抵退税、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等政策，加强政策宣传解读和督导检查，真金白银为市场主体减负。完善债券项目常态化储备机制，加强债券项目管理，加快债券支出进度，尽早形成实物工作量，拉动有效投资稳增长。全面落实财政引导金融支持实体经济措施，扩大企业融资覆盖面、降低融资成本、支持企业持续经营，撬动更多金融资本支持经济发展。

（二）持续提高财政治理能力

强化收支管理，注重日常分析研判，依法依规组织收入，确保实现预期增长目标；优化支出结构，加强预算执行管理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深化财税改革，持续推动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，加强绩效结果应用，提升预算管理水平。聚焦减税降费、预算执行等重点领域，深入开展监督检查，优化政策措施，强化资金管理，维护良好财经秩序。

（三）稳步改善民生保障水平

坚持尽力而为、量力而行，办好各项民生实事，着力解决群众关注的民生问题。聚焦重大民生事项和社会事业发展，强化资金筹措，加大投入力度，做好民生政策资金保障，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，提升医疗卫生服务能力，提高社会保障水平，进一步增强人民群众的幸福感、安全感、获得感。聚焦落实乡村振兴战略，保持财政支持政策和资金规模总体稳定，确保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。

（四）严格防范财政运行风险

把防风险摆在更加突出位置，坚持未雨绸缪、精准施策，强化风险防范体系。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，防控地方政府债务风险，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、区域性风险的底线。坚决兜牢“三保”底线，坚持“三保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。强化财政运行分析监控，动态掌握执行情况，发现问题及时整改，确保县级财政运行平稳。

以上报告，请予审议。